证券代码: 831446

证券简称:ST 亨利

主办券商: 山西证券

内蒙古亨利新技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 会议召开时间: 2024年5月24日
- 2. 会议召开地点:内蒙古亨利新技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4. 会议召集人: 董事会
-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周建华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9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8,233,05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0.21%。

28,233,050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 列席 5 人;
 -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 列席 3 人;
 -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董事会将《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8, 233, 05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监事会将《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8, 233, 05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就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2023 年度审计报告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8, 233, 05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2023 年度审计报告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及现金流量等情况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8, 233, 05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4-019)、《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4-020)。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8, 233, 05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公司制定了《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现将《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8, 233, 05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公司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8, 233, 05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且净资产为 负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 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且净资 产为 负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2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8, 233, 05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报表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 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报表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2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8, 233, 05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报表被出具无法 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审核意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审核意见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23)。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8, 233, 05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出售固定资产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出售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2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8, 233, 05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 内蒙古辅和律师事务所
- (二)律师姓名:张志亮、苏旭光
-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内蒙古亨利新技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内蒙古辅和律师事务所关于内蒙古亨利新技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内蒙古亨利新技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28日